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109年第2次會議紀錄

一、時間：109年7月30日(星期四)上午10時

二、地點：本會2樓會議室

三、主席：吳委員兼召集人美玲

紀錄：潘龍翰

四、出、列席單位：(詳如簽到表)

五、主持人致詞：(略)

六、承辦單位報告：(略)

七、報告事項：

(一)案由1：本專案小組109年第1次會議決議辦理情形。

主席裁示：洽悉。

(二)案由2：本會108年部會考核建議事項改進作為報告。

綜計處代表說明：性平處性平委員有關性平業務指導與建議已納入定期的追蹤與考核，今年3月開始進行第一次檢核時，核研所已設立性平小組，CEDAW訓練已執行，今年上半年的執行情形將於本月彙整完畢並於下個月進行檢討。

性平處代表說明：貴會108年部會考核建議事項改進作為報告之答復說明多為未來規劃、將辦理等文字敘述，考量本案係針對考核委員建議事項回應改進作為，建議提出具體執行策略或說明遭遇困難，例如建議事項第18項，可進一步說明進行性別分析情形，俾利研議合宜對策。

主席指示：本案就建議事項逐一檢討執行情形，請人事單位先說明答復內容，再請各單位適時補充說明。

綜計處代表說明：有關建議事項一，以後的中長期個案計畫進行

性別影響評估，包括法規修正若涉及敏感的性別議題都要進行性別評估，現況的進行並無難度。

吳委員嘉麗：法案說明即可標列以前和現在之不同，具體列出已經完成、正在做以及未來將做的，較能清楚顯示其差異性。

人事室代表說明：有關建議事項二，由於本會及所屬機關業務性質較特殊，目前職員男性占比較高，未來將於首長任用相關職務時，適時提醒首長。

王委員蘋：建議可具體陳述所做的努力，例如可從提供有關進用的主管人員男女應有的比例資料給首長做參考。

綜計處代表說明：有關建議事項三，未來性平創新獎和性平深耕獎業務將賡續積極努力。

吳委員嘉麗：建議內部可先討論哪些部分是可參賽，並不一定要得獎，要有更多實際行動。在答復說明上可更具體列出有得到之獎項並做具體分析。

綜計處代表說明：有關建議事項六，本來今年在臺灣辦台法和台日部分即有規劃將性別主流化相關議題納入會議手冊，惟因疫情緣故，相關會議取消。

核研所代表說明：有關建議事項十八，核研所研究人員與女性主管人員在女性比例相對皆有提升，但在申請計畫部分，多鼓勵女性研究人員提出計畫，這是目前可行的做法。

吳委員嘉麗：須深入瞭解女性研究人員為何沒興趣提出研究計畫，並由實際的數據瞭解問題根源。

綜計處代表說明：建議核研所將有擔任計畫主持人部分加強補充

說明。

核研所代表說明：高階女性研究員已大幅提升，目前約有3成左右，未來在對外的委託計畫女性擔任計畫主持人也有相當比例，並有相關統計資訊做參考，本項將依委員及綜計處代表意見予以補充

綜計處代表說明：有關建議事項四，多元族群部分，目前已完成越南語、印語、泰語文宣，原住民族語部分也完成包含泰雅族語及阿美族語文宣。又暑假將於新竹與彰化辦理科普展，將鼓勵該地區高中學生踴躍參加解說，最後發給學習歷程證明。另就回收數量來看女性部分相當踴躍，另從去年經驗來看，女性參加科普展比例和男性做比較大約接近1比1。

吳委員嘉麗：有關建議事項十六，建議多介紹東方現代女性華人科學家，有些列舉之西方女性科學家如居禮夫人已為大多數人所熟知。

綜計處代表說明：有關建議事項十七，此次科普展與學校洽談時，不只邀請自然組學生，更歡迎社會組女生加入解說行列，加入性平元素；另此次問卷裡也融入性平元素，不寫男女。

主席說明：科普展納入高中生當解說員，會先教導原子能知識，由他們跟民眾解說，高中男女比例盡量一致，培訓當中融入性平意識，鼓勵女性參與核能領域。

主席說明：有關建議事項十二，文字修正建議為「已完成」，並列舉參與同仁。

吳委員嘉麗：建議同仁參與Win Global年會之心得與分享寫

成短文寄送至科技人電子報，讓更多人可認識瞭解。

綜計處代表說明：有關建議事項十四，本會一直有做跨部會合作，今年亦有女性同仁投稿發表論文，惟因疫情緣故無法出席，未來會再做更多努力培養接棒人。

綜計處代表說明：有關建議事項十一，性平處實地考核後，每一季檢討一次，各位委員看到的是第一季，第二季尚未呈現，未來八月底會再開一次檢討會。

主席裁示：請相關單位參考委員意見辦理。

(三) 案由3：有關「司法院釋字第七四八號解釋施行法」施行後，

各機關表單、資訊系統及網頁調整作業。

綜計處代表說明：司法院釋字第七四八號解釋施行法係有關同性婚姻自由平等保障，經檢視相關表單，網頁均未涉及相關解釋內容，已先回復行政院秘書長。

吳委員嘉麗：有些機構在表單設計上「性別」欄位上增加第三個選項，未來大家在辦活動上可參考此設計。

綜計處代表說明：這次科普展問卷設計即以此概念設計，有包含生理男、生理女及其他，由填問卷的人自由選擇，這也是性平委員給我們的建議。

主席裁示：照案通過。

八、討論事項：

(一) 案由1：本會主管110年度性別預算(公務部分)編列情形。

吳委員嘉麗：請問全球核能婦女會年會有無會費？如果有的話是否可納入性別預算？

綜計處代表說明：據我們所瞭解，該年會並無繳會費，會根據名額編列整體費用，包含生活費及報名費等。

主席裁示：照案通過。

(二) 案由 2：核子事故緊急應變基金 110 年度性別預算編列情形。

各委員意見：無。

主席裁示：照案通過。

九、臨時動議：

綜計處代表說明：有關本會性別平等推動計畫在今年上半年院層級辦理情形依照規定要在七月底前報性平處，本會是用書面審查方式進行，委員審閱各執行單位的回復說明並且提供本會很多寶貴意見，非常感謝性平委員的支持與協助，使本會案子很順利完成，再次謝謝各位委員。

十、散會